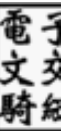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新竹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30068 新竹市學府路36號
聯絡人：謝季蓉
聯絡電話：03-5736666-109
傳真電話：03-5736602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新中教字第1100006337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101c0000u_1100006337ax_1.pdf)



主旨：請鼓勵貴校教師參加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生物學科中心
「110學年度北區教師增能研習-主題：應用生物學【鑑識
科學】系列課程觀議課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生物學科中心110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1、北區(基隆、宜蘭、台北、新北、桃園)高中職生物科教師。2、生物學科中心種子教師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研習代碼如下：
 - (一)110年10月29日(五)第一場次：3248258(人數上限:10人)。
 - (二)110年11月12日(五)第二場次：3248262(人數上限:10人)。
 - (三)110年11月26日(五)第三場次：3248268(人數上限:10人)。
 - (四)110年12月03日(五)第四場次：3248275(人數上限:30人)。



人)。

(五)以上每場次全程出席者將核發研習證明2小時，請按時簽到、簽退。

四、地點：臺北市立建國中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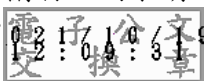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經費：1、研習活動經費由生物學科中心支付。2、生物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往返差旅費由生物學科中心支應。3、參與之區域教師往返差旅經費由原服務學校負責。

六、請惠允所屬教師公差假與會及協助課務排代。

七、詳細研習資訊請見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宜蘭縣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生物學科中心



校長 李 明 昭



裝

訂



32

線